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2471)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111 號 3 樓
電 話：(02)2522-1351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損益表	6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7 ~ 8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 ~ 27
	(五) 關係人交易	28 ~ 30
	(六) 質押之資產	30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1	~ 32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3	~ 3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	~ 3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
	3. 大陸投資資訊	36	~ 37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7

會計師核閱報告

(94)財審報字第 1111 號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是否允當表達表示意見。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第一季及民國九十三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60,426 仟元及 100,425 仟元，民國九十四年第一季及民國九十三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7,493 仟元及 4,555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能取得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需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辦理。因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及股東權益分別減少 22,411 仟元，並使民國九十四年第一季之減損損失增加 22,411 仟元。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杜佩玲

會 計 師

王輝賢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72)台財證(一)字第 2583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四 月 二 十 二 日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仟元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02,318	11	\$ 78,960	8	2120 應付票據	\$ 482	-	\$ 7,933	1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及六)	357,001	36	79,188	8	2140 應付帳款	47,692	5	33,925	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849	-	4,511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303	-	6,739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86,548	19	200,105	20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八))	9,021	1	-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22,892	2	3,171	-	2170 應付費用	14,343	1	12,972	1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八))	2,710	-	193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6,662	1	3,412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四)及六)	28,453	3	210,017	21	2260 預收款項(附註四(十一)及五)	40,386	4	19,022	2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四(五))	23,205	3	21,133	2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二))	-	-	1,851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八))	16,474	2	7,09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0,889	12	85,854	8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5	-	2,081	-	2810 其他負債	56,464	6	45,980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42,485	76	606,450	60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834	-	480	-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28XX 存入保證金	57,298	6	46,460	5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60,426	6	100,425	10	2XXX 其他負債合計	178,187	18	132,314	13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32,478	3	125,768	13	負債總計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92,904	9	226,193	23	股東權益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9,587	1	757	-	3110 股本(附註四(十四))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					普通股股本	534,189	54	534,189	53
成本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五))				
1531 機器設備	40,864	4	38,966	4	普通股溢價	328,728	34	333,131	33
1551 運輸設備	7,542	1	7,430	1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六))				
1561 辦公設備	7,092	1	6,987	1	累積盈虧	(26,444)	(3)	15,291	2
1623 出租資產-機器設備	867	-	867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31 租賃改良	9,547	1	9,547	1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附註四(六))	(1,973)	-	-	-
1681 其他設備	1,983	-	1,917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54)	-	1,758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7,895	7	65,714	7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七))	(29,492)	(3)	(14,882)	(1)
15X9 減: 累計折舊	(53,438)	(5)	(48,897)	(5)	股東權益總計	803,854	82	869,487	87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4,457	2	16,817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無形資產									
1740 著作權	3,333	-	3,762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	-	38,002	4					
1810 閒置資產(附註三、四(八)及六)	58,381	6	35,450	4					
1820 存出保證金	17,427	2	17,866	2					
1830 遞延費用(附註四(九))	18,752	2	34,894	3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四(十))	73	-	136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八))	24,642	2	21,474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19,275	12	147,822	15					
1XXX 資產總計	\$ 982,041	100	\$ 1,001,801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82,041	100	\$ 1,001,80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杜佩玲、王輝賢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二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9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損)利	(\$ 35,011)	\$ 19,69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629	1,676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93	5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47	90
減損損失	22,411	-
各項攤提	4,142	4,143
長期股權投資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7,493	4,55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5)	(1)
短期投資跌價損失(帳列什項支出)	82	-
備抵存貨損失轉列收入數	(134)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528)	1,372
應收帳款淨額	57,700	(6,806)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7,038	10,459
其他應收款	(711)	514
存貨(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33	(1,535)
預付款項	299	(9,877)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5	1,401
應付票據	(13,278)	6,160
應付帳款	(5,576)	(3,606)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3,627)	741
應付所得稅	(4)	-
應付費用	(31,640)	(29,690)
其他應付款	(20)	2,363
預收款項	17,166	6,862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81	2,8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045	11,365

(續次頁)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9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投資減少	\$ 44,886	\$ 61,88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3,465)	(23,950)
取得長期投資-子公司價款	-	(19,950)
購置固定資產	(2,512)	(1,36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38	1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49	(3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096	16,325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長期借款減少	-	(927)
存入保證金減少	(51)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	(9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61,090	26,7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228	52,1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2,318	\$ 78,960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1	\$ 96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u>		
出租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 80,839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杜佩玲、王輝賢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二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於 69 年 12 月 3 日奉准設立。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總額為 \$534,189，員工人數約為 450 人。
- (二)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設備、網路及相關軟體之設計、買賣、租賃、維護、技術諮詢與應用套裝軟體之分析、設計、修改、安裝及維護等業務。
- (三)本公司股票原自民國 88 年 3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經申請轉上市核准後，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及負債分類標準

本公司從事電腦設備暨軟體銷售及系統整合設計等業務，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故與電腦設備暨軟體銷售及系統整合設計之業務有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其流動或非流動之基準，其餘科目之劃分標準如下：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
 - (2)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3)在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過程中，預期將變現，或備供出售或消耗者。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2) 企業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過程中清償者。

(二)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短期投資

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屬開放型基金者，成本之計算採個別辨認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比較成本與市價時，採總額比較法，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市價；上市公司股票係依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評價基礎。

(四)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各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五) 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電腦系統硬體成本之計算採個別辨認法，其他部份存貨採加權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部份提列損失準備外，並就其餘部份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六) 長期股權投資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普通股股權比例在 20% 以下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有公平市價，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如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時，應承認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如被投資公司無公平市價，採成本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處分長期投資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減少其長期投資成本，並按比例調整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之未攤銷餘額，以新餘額剩餘之年限繼續攤銷。
2. 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予以銷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承認；其餘之資產所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並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4. 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本公司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如為借記資本公積，應先沖轉帳列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七)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1. 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截至可使用前所發生之一切支出。折舊之提列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按平均法計提；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自行預估可使用年數，按平均法繼續提列折舊。
2. 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為 2~8 年，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土地除外)之耐用年限為 5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4. 閒置之土地、房屋及建築，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八)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本公司購置供營業使用之電腦軟體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九) 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按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金額調整之。淨退休金成本則按精算師精算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

(十) 售後服務保固

銷貨附有售後服務保固者，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保固成本，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成本，其負債並按性質列為流動負債。

(十一)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應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二) 資產減損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本公司所擁有之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下之情況下可收到之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之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十三) 收入、成本及費用之認列

1. 一般收入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勞務收入

自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依其規定，本公司九十一年度(含)以前原已採用全部完工法之一年期以內之勞務合約，得不追溯調整。其餘之勞務合約則依下列規定辦理：

勞務通常指企業在合約期間內履行約定之工作。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可合理估計時，於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收入，勞務收入係分別按專案性質依已履行勞務量佔全部預計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計算認列，期末就已實際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計算累積勞務收入，並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勞務收入後作為本期應認列之勞務收入。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收入之認列係考慮已發生成本回收之可能性，若很有可能收回，就已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若非屬很有可能收回時，則不認列收入，該已發生成本則於當期認列為成本。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期末將同一勞務合約專案應收勞務款餘額超過預收勞務款餘額之金額及預收勞務款餘額超過應收勞務款餘額之金額，分別帳列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項下。

3. 租賃合約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凡租約屬營業租賃者，每期給付租金時，作為租賃費用；每期收取租金時，作為租賃收入。凡租約屬資本租賃者，各期租金資本化為應收租賃款及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於租賃期間內攤銷。

(十四) 政府補助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九號「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符合政府補助之相關條件，並可收到該項政府捐助時，配合其相關成本之發生期間認列政府補助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

(十五)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此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六) 所得稅

1.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訓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4.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年度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5 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辦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之總資產及股東權益分別減少 \$22,411，並使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減損損失增加 \$22,411，每股虧損因而增加 0.44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4 年 3 月 31 日</u>	<u>93 年 3 月 31 日</u>
零 用 金	\$ 63	\$ 58
支 票 存 款	1,651	2,191
活 期 存 款	23,731	74,210
定 期 存 款	76,873	2,501
	<u>\$ 102,318</u>	<u>\$ 78,960</u>

(二)短期投資

	<u>94 年 3 月 31 日</u>	<u>93 年 3 月 31 日</u>
開 放 型 基 金	\$ 299,845	\$ 36,018
信 用 連 結 票 據 投 資	-	43,170
美 元 結 構 型 存 款	50,770	-
上 市 公 司 股 票	6,982	-
	357,597	79,188
減：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596)	-
	<u>\$ 357,001</u>	<u>\$ 79,188</u>

信用連結票據請詳附註十(二)之說明。

上述美元結構型存款，係本公司於 94 年 2 月向英屬維京群島商台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T.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簡稱「發行人」)購入，其到期日為 94 年 5 月 24 日，主要約定條款如下：

- (1) 本公司與發行人事先約定該項商品與台股指數連動，如台股每日收盤指數落在 4,560 至 7,600 之間，本公司即可按事先約定之利率 3.25% 賺取利息。
- (2) 若於到期日當天，台股因故無法交易，致無台股指數可供參酌，到期日應順延至下一有台股指數供參酌之交易日。
- (3) 本商品係不得轉讓予他人亦無法提前解約，除非取得發行人之事先同意。

(三) 應收帳款淨額

	<u>94 年 3 月 31 日</u>	<u>93 年 3 月 31 日</u>
應收帳款	\$ 150,181	\$ 92,136
減：備抵呆帳	(2,201)	(2,300)
	<u>147,980</u>	<u>89,836</u>
應收租賃款	76	5,21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3)	(437)
	<u>63</u>	<u>4,775</u>
應收勞務款	39,578	108,549
減：預收勞務款	(1,073)	(3,055)
	<u>38,505</u>	<u>105,494</u>
	<u>\$ 186,548</u>	<u>\$ 200,105</u>

(四)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93 年 3 月 31 日</u>	<u>93 年 3 月 31 日</u>
專案履約保證質押定期存款	\$ 28,453	\$ 14,623
擔保發行商業本票之開放型基金	-	195,394
	<u>\$ 28,453</u>	<u>\$ 210,017</u>

(五) 預付款項

	<u>94 年 3 月 31 日</u>	<u>93 年 3 月 31 日</u>
預付專案成本	\$ 21,606	\$ 18,945
其他預付費用	<u>1,599</u>	<u>2,188</u>
	<u>\$ 23,205</u>	<u>\$ 21,133</u>

(六)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採權益法：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991	100.00%	\$ 4,036	56.00%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623	34.83%	7,968	34.83%
安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52	68.00%	4,406	68.00%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133	22.98%	14,198	22.98%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16,645	66.67%	33,583	66.67%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u>23,782</u>	100.00%	<u>36,234</u>	100.00%
	<u>60,426</u>		<u>100,425</u>	
採成本法：				
國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2,000	-	2,000	-
KINZAN COM .	-	-	9,817	-
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儒碩股份有限公司)	12,451	1.84%	12,451	2.43%
訊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	1.00%
英屬維京群島商訊通國際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德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16%	20,000	2.16%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5,500	1.00%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u>-</u>	-	<u>30,000</u>	1.80%
	34,451		125,768	
減：備抵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u>1,973</u>)		<u>-</u>	
	<u>32,478</u>		<u>125,768</u>	
	<u>\$ 92,904</u>		<u>\$ 226,193</u>	

2. 上列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94及93年度第一季分別依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7,493及\$4,555。

3.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KINZAN COM.、英屬維京群島商訊通國際科技(股)公司及是方電訊(股)公司因營運狀況未如預期，淨值已明顯下跌，故已於 93 年度認列已實現跌價損失計\$45,817。

(七) 固定資產

	<u>94 年 3 月 31 日</u>	<u>93 年 3 月 31 日</u>
成 本		
機器設備	\$ 40,864	\$ 38,966
運輸設備	7,542	7,430
其他固定資產	<u>19,489</u>	<u>19,318</u>
	<u>67,895</u>	<u>65,714</u>
累 計 折 舊		
機器設備	(33,822)	(29,861)
運輸設備	(3,993)	(4,832)
其他固定資產	<u>(15,623)</u>	<u>(14,204)</u>
	<u>(53,438)</u>	<u>(48,897)</u>
帳 面 價 值	<u>\$ 14,457</u>	<u>\$ 16,817</u>

本公司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八) 閒置資產

	<u>94 年 3 月 31 日</u>	<u>93 年 3 月 31 日</u>
成 本		
土 地	\$ 55,594	\$ 27,587
建 築 物	<u>31,298</u>	<u>20,216</u>
	<u>86,892</u>	<u>47,803</u>
累 計 折 舊		
建 築 物	<u>(6,100)</u>	<u>(4,453)</u>
備抵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u>-</u>	<u>(7,900)</u>
累 計 減 損	<u>(22,411)</u>	<u>-</u>
帳 面 價 值	<u>\$ 58,381</u>	<u>\$ 35,450</u>

累計減損係土地及建築物依淨公平價值評估後所認列之減損損失。

(九) 遞延費用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資訊管理及流程改造(MIS系統)	\$ 2,081	\$ 3,865
軟體平台、元件庫及信用卡系統軟體	16,671	31,029
	<u>\$ 18,752</u>	<u>\$ 34,894</u>

(十)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 本公司採資本租賃方式出租電腦設備予政府機構，因而產生應收租賃款明細如下：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應收租賃款總額	\$ 152	\$ 5,36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6)	(453)
應收租賃款現值	136	4,911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63)	(4,775)
(帳列應收帳款淨額)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u>\$ 73</u>	<u>\$ 136</u>

2. 應收租賃款之現值係以各期租金收取額依出租人之隱含利率折算，該隱含利率低於財政部規定之非金融業最高借款利率。

(十一) 預收款項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預收軟體收入	\$ 914	\$ 349
其他預收款項	22,489	1,137
	<u>23,403</u>	<u>1,486</u>
預收勞務款	21,256	17,738
減：應收勞務款	(4,273)	(202)
預收勞務款淨額	<u>16,983</u>	<u>17,536</u>
	<u>\$ 40,386</u>	<u>\$ 19,022</u>

(十二) 長期借款

1. 明細如下：

借 款 性 質	到 期 日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工業局政策借款	90.9.30到期以後 三年內分12期攤還	\$ -	\$ 1,85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1,851)
		<u>\$ -</u>	<u>\$ -</u>

2. 經濟部工業局為鼓勵本公司開發主導性工業產品，截至 94 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提供政策性借款 \$0 及 \$1,851 無息貸予本公司。

(十三) 退休金計劃／應計退休金負債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規定，以民國 93 及 92 年 12 月 31 日(精算基準日)精算師精算之淨退休金成本認列 94 及 93 年度第一季之退休金費用皆為 \$3,899。
2. 截至民國 94 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撥存於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23,570 及 \$18,633; 另截至民國 94 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56,464 及 \$45,980。

(十四) 股本

1.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全數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156,000(其中 2,000 萬股及 640 萬股係分別保留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為 \$534,189。
2.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7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1)民國94及93年1月1日至3月31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9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9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950	\$ 14.22	950	\$ 14.22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 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950</u>		<u>950</u>	
期末可行使之 認股選擇權	<u>713</u>		<u>475</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 行之認股選擇權	<u>50</u>		<u>50</u>	

註：原認股價格為15元，上述價格係依歷年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情形所調整後之價格。

(2)截至民國94年3月31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之 範圍(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 14.22	950	3.67年	\$ 14.22	713	\$ 14.22

(十五)資本公積

- 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資本公積提出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3.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 \$4,402 彌補累積虧損。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按下列優先順序提撥：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5) 就(1)至(4)款分配後之餘額(以下稱 A)依下列情況及公式計算之金額(計至萬元，以下不計)發給新股以為員工紅利。
 - a. 若當年度實際稅前淨利大於預算稅前淨利：

$$\text{員工紅利} = A \times \frac{\text{預算稅前淨利}}{\text{實際稅前淨利}} \times 10\% +$$

$$A \times \frac{(\text{實際稅前淨利} - \text{預算稅前淨利})}{\text{實際稅前淨利}} \times 20\%$$

- b. 若當年度實際稅前淨利大於或等於預算稅前淨利之八成且小於或等於預算稅前淨利：

$$\text{員工紅利} = A \times 10\%$$

- c. 若當年度實際稅前淨利小於預算稅前淨利之八成：

$$\text{員工紅利} = A \times 8\%$$

- (6) 就(1)至(4)款分配後之餘額，提撥百分之一發給現金作為董監事酬勞。

餘額則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半數為限。

3. 自民國 87 年度起，本公司當年度之盈餘如未作分配者，應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餘額不再限制其保留數額。

4. 截至民國94及93年3月31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u>94年3月31日</u>	<u>93年3月31日</u>
A.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B.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a.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	(298)
b.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26,444)	15,589
	<u>(\$ 26,444)</u>	<u>\$ 15,291</u>

5. 截至民國 94 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皆為\$360，由於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無預計稅額扣抵比率。

(十七)庫藏股票

1. 民國 94 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有關庫藏股票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9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餘額</u>														
收回	股數		股數		股數		股數		原因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供轉讓																					
股份予																					
員工	<u>2,165</u>	<u>\$29,492</u>	<u>-</u>	<u>\$ -</u>	<u>-</u>	<u>\$ -</u>	<u>2,165</u>	<u>\$29,492</u>													

9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收回	股數		股數		股數		股數	
原因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供轉讓 股份予 員工	1,150	\$14,882	-	\$ -	-	\$ -	1,150	\$14,882

-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上開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上開庫藏股票 1,150 及 1,015 仟股之轉讓期限分別至 95 年 3 月及 96 年 5 月。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收)所得稅調節如下：

	9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9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所得稅費用	\$ 935	\$ 1,401
加(減)：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935)	(1,401)
扣繳稅額	(4)	(12)
期初應付所得稅	9,025	-
應付(收)所得稅(應收退稅款 帳列其他應收款)	\$ 9,021	(\$ 12)

2. 截至民國94及93年3月31日止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u>94年3月31日</u>	<u>93年3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u>16,474</u>	\$ <u>7,091</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7,742	\$ 33,474
減：備抵評價	(<u>13,100</u>)	(<u>12,000</u>)
	<u>\$ 24,642</u>	<u>\$ 21,474</u>

3. 本公司民國94年第一季財務所得與稅務所得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永久性差異：主係未實現之投資損失約\$4,955及證券交易所得約\$1,794。

(2) 時間性差異：係下列4.之遞延所得稅變動數。

4. 截至民國94及93年3月31日止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u>94年3月31日</u>		<u>93年3月31日</u>	
	<u>金額</u>	<u>所得稅影響數</u>	<u>金額</u>	<u>所得稅影響數</u>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保固成本	\$ 17,449	\$ 4,362	\$ 2,694	\$ 674
投資國外公司	42,365	10,591	15,728	3,932
投資損失				
其他	1,854	464	5,551	1,387
虧損扣抵	4,226	<u>1,057</u>	4,391	<u>1,098</u>
		<u>\$ 16,474</u>		<u>\$ 7,091</u>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閒置資產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7,900	\$ 1,975
減損損失	22,411	5,603	-	-
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	41,537	10,384	30,863	7,715
投資抵減		21,755		23,784
		37,742		33,474
減：備抵評價		(13,100)		(12,000)
		<u>\$ 24,642</u>		<u>\$ 21,474</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1 年度。

6. 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額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u>\$ 21,755</u>	<u>\$ 21,755</u>	98年度

7. 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虧損扣抵餘額為 \$4,226，可供抵減至民國 99 年。

(十九)每股(虧損)盈餘

	9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金額	金額		稅前	稅後
本期淨損	<u>(\$ 34,076)</u>	<u>(\$ 35,011)</u>	51,254		
基本每股虧損				<u>(\$ 0.66)</u>	<u>(\$ 0.68)</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認股權憑證			-		
稀釋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51,254</u>	<u>(\$ 0.66)</u>	<u>(\$ 0.68)</u>

	9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21,094	\$19,693	52,269		
基本每股盈餘				\$ 0.40	\$ 0.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員工認 股權憑證			91		
稀釋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52,360	\$ 0.40	\$ 0.38

附註四(十四)所述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屬潛在普通股，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所規定之庫藏股票法測試，該認股權憑證於9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無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二十)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民國94及93年1月1日至3月31日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質	9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9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0,040	\$23,613	\$83,653	\$53,545	\$20,308	\$73,853
勞健保費用	4,534	1,305	5,839	4,193	1,161	5,354
退休金費用	2,893	1,006	3,899	2,911	988	3,899
其他用人費用	2,310	569	2,879	2,069	544	2,613
折舊費用	687	942	1,629	766	910	1,676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3,132	1,010	4,142	3,144	999	4,143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之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二親等親屬關係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安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本公司之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勞務及維修收入

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第一季與關係人之銷貨、勞務及維修收入金額分別為\$2,322 及\$5,665，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分別為 2%及 4%。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勞務及維修收入交易多屬個案，故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與關係人之收款條件採收取期票方式，其餘交易條件則與其他客戶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本公司民國 94 及 93 年度第一季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分別為\$0 及\$495，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分別為 0%及 2%。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主要為配合各系統整合專案而購置，且並未向其他供應商購買相同產品，故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係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採相互抵帳或月結方式處理，其餘交易條件則與其他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3. 勞務及維修成本

民國 94 及 93 年度第一季關係人對本公司提供之勞務及維修服務所發生之成本分別為 \$1,965 及 \$1,238，佔各該年度營業成本百分比分別為 2% 及 1%。其對本公司提供之勞務及維修服務交易多屬個案，故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採相互抵帳或月結方式處理，其餘交易條件則與其他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4. 應收勞務款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10,527	6	\$ 856	-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12,365	5	2,315	1
	<u>\$ 22,892</u>	<u>11</u>	<u>\$ 3,171</u>	<u>1</u>

5. 應付帳款

截至民國 94 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付帳款餘額分別為 \$2,303 及 \$6,739，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分別為 5% 及 17%。

6. 預收款項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	\$ 3,022	16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7,103	18	1,137	6
	<u>\$ 7,103</u>	<u>18</u>	<u>\$ 4,159</u>	<u>22</u>

7.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94 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承包工程等業務所需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或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0 及\$7,000。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4及93年3月31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94年3月31日</u>	<u>93年3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質押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 動及非流動)	\$ 38,040	\$ 15,380	工程押標金及履約保證金
開放型基金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95,394	擔保發行商業本票
土地及建築物 (帳列閒置資產)	<u>32,211</u>	<u>35,450</u>	擔保借款融資額度
	<u>\$ 70,251</u>	<u>\$ 246,224</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五所述對關係人之承諾事項外，本公司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明細如下：

(一)截至民國 94 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承包工程所需向銀行申請連帶保證之額度皆為\$12,000，未使用額度分別為\$11,000 及\$3,500。

(二)截至民國 94 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大樓，未來年度之應付租金總額分別為\$5,210 及\$11,419。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民國 93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部份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俾與民國 94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比較。

(二)投資衍生性商品有關資訊

A. 信用連結票據：

上市上櫃公司於國際金融市場 Listing Securities 連結之票據：本公司民國 92 年 9 月向元大資產管理公司購入以投資為目的之上市上櫃公司於國際金融市場 Listing Securities 連結之票據(帳列短期投資)，而該連結票據已於民國 93 年 6 月全數處分完畢，主要約定條款如下：

(1)若到期日前，未發生信用事件(註)或標的債券發行人未依發行條款執行其買回權，則買方可於到期日前，於任一交易所交易日之交易時間，通知發行人執行其提前賣回。

提前賣回價格=承作面額*賣回價格

賣回價格為買方指定於市場上成交之價格

若信用事件宣告成立，發行人無須支付到期贖回金額及應計之利息。由發行人代買方贖回。

替代贖回金額:依標的證券市價決定。

(註)信用事件係投資標的之發行公司發生破產、重整等信用風險。

(2)若信用事件宣告成立，發行人無須支付到期贖回金額及應計之利息，而由發行人代買方贖回。

替代贖回金額：依標的證券市價決定。

B. 美元結構型存款：

請詳附註四(二)之說明。

(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94 年 3 月 31 日</u>		<u>93 年 3 月 31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34,744	\$ 334,744	\$ 304,806	\$ 304,806
短期投資	357,001	357,001	79,188	100,221
其他金融資產	38,040	38,040	210,774	212,261
長期股權投資	92,904	104,259	226,193	205,998
<u>負 債</u>				
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81,337	\$ 81,337	\$ 67,312	\$ 67,312
應計退休金負債	56,464	54,411	45,980	50,74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短期投資屬開放型基金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上市公司股票係依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評價基礎。另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3. 長期股權投資有市價資料者，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股票部份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以被投資公司自行結帳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為估計公平價值；採成本法者，係以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
4. 長期金融商品如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無須負擔利息，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即公平價值)亦與帳面價值約略相當。
6.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以民國 93 及 92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之退休金精算報告中所列示之提撥狀況金額，並調整續後退休金費用及基金提撥數額估算之。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9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567	\$ 3,623	34.83%	\$ 4,368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259	11,133	22.98%	11,145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20	16,645	66.67%	16,645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0	23,782	100.00%	23,782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200	1,991	100.00%	992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安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680	3,252	68.00%	3,252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國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註1	長期投資	2	2,000	-	2,00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德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1	長期投資	2,000	20,000	2.16%	19,61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股股票	KINZAN COM.	註1	長期投資	280	-	註2	292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儒碩股份有限公司)	註1	長期投資	1,303	10,478	1.84%	10,478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英屬維京群島商訊通國際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註1	長期投資	147	-	0.72%	1,606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註1	長期投資	1,200	-	1.80%	10,089

註1：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之關係人，依函令規定得免填。

註2：係投資特別股，持股比例為該7.2%。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國際萬華基金	註	短期投資	3,544	\$ 50,054	-	\$ 50,054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信基金	註	短期投資	7,810	89,402	-	89,402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聯邦債券基金	註	短期投資	2,541	30,200	-	30,20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基金	註	短期投資	2,688	38,945	-	38,945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有利基金	註	短期投資	2,750	33,279	-	33,279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新光台灣吉利基金	註	短期投資	1,306	21,225	-	21,225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其他	註	短期投資		38,940	-	38,94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股票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註	短期投資	215	4,186	-	4,186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結構型存款	台新美元結構型存款	註	短期投資	-	50,770	-	50,770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普通股股票	eASPNET Inc.	註	長期投資	1,500	24,965	3.53%	24,965
ARES INTERNATIONAL COOP. (NIUE)	普通股股票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OMOA)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355	23,778	100.00%	23,778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OMOA)	普通股股票	資通科技軟件系統(上海)有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OMOA)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500	22,938	100.00%	22,938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WELJOIN TECHNOLOGY LIMITED (BVI)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0 (1,242)	100.00% (1,242)
WELJOIN TECHNOLOGIES LIMITED (BVI)	普通股股票	艾加軟件(蘇州)有限公司	WELJOIN TECHNOLOGIES LIMITED (BVI)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50 (1,477)	100.00% (1,477)

註：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之關係人，依函令規定得免填。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十(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板橋市自強新村21號	1.電腦應用套裝軟體之分析、設計、維修、安裝及維護業務。 2.各型電腦設備、網路設備及其軟體之買賣等業務。	\$ 14,014	\$ 14,014	1,567	34.83%	\$ 3,623	(\$ 2,574)	(\$ 897)	-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1號3樓	1.資料庫系統及開發工具之銷售及技術服務。 2.PowerBuilder物件導向開發工具之總代理，軟體元件、技術諮詢、教育訓練及專業服務等業務。	13,677	13,677	1,259	22.98%	11,133	(5,335)	(1,225)	-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巴哈馬	一般投資業	31,141 (US\$1,010,050)	31,141 (US\$1,010,050)	20	66.67%	16,645	(73) (US\$2,318)	(48)	子公司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紐埃	一般投資業	52,489 (US\$1,540,000)	52,489 (US\$1,540,000)	50	100.00%	23,782	(2,490) (US\$78,963)	(2,490)	子公司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111號5樓	電腦安裝及資訊軟體提供服務	9,889	9,889	1,200	100.00%	1,991	(2,743)	(2,801)	子公司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安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光路55號8樓之1	電腦安裝及資訊軟體提供服務	6,800	6,800	680	68.00%	3,252	(47)	(32)	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2,405 (US\$1,534,974)	52,405 (US\$1,534,974)	355	100.00%	23,778	(2,344) (US\$74,343)		註 孫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AMOA)	資通科技軟件系統(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張江高科技園區	研發、製作計算機應用軟件；銷售自製產品，提供相關諮詢服務。	51,271 (US\$1,500,000)	51,271 (US\$1,500,000)	1,500	100.00%	22,938	(2,179) (US\$69,123)		註 孫公司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ELJOIN TECHNOLOGIES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5,567 (US\$160,000)	5,567 (US\$160,000)	50	100.00%	1,242	(2,504) (US\$79,404)		註 孫公司
WELJOIN TECHNOLOGIES LIMITED (BVI)	艾加軟件(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機場路328號	企業管理軟件研發並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	5,228 (US\$150,000)	5,228 (US\$150,000)	150	100.00%	1,477	(2,463) (US\$78,124)		註 孫公司

註：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予以認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資通科技軟件系統 (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制作計算機應用 軟件；銷售自制產品， 提供相關諮詢服務。	\$ 51,271 (US\$1,500,000)	(二)	\$ 51,271 (US\$1,500,000)	\$ -	\$ -	\$ 51,271 (US\$1,500,000)	100%	(\$ 2,179) (二)-3	\$ 22,938	\$ -
艾加軟件(蘇州)有 限公司	企業管理軟件研發並 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	5,228 (US\$150,000)	(三)	5,228 (US\$150,000)	-	-	5,228 (US\$150,000)	100%	(2,463) (二)-3	(1,47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1,271	\$ 52,118 (US\$1,500,000)	\$ 321,542
5,228	10,456 (US\$300,00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此情形。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不適用。